关于组织开展 2024 下半年教学研究类项目结题验收 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(部):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教学研究类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》(教[2024] 28 号)的相关要求,现将 2024 下半年教学研究类项目的结题验收工作相关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结题对象和范围

- 1.2022 年及以前立项未结题的项目(含创新创业教育类教研项目),必须接受结题验收(附件1):
- 2. 未到期的(2023年立项的一般类项目),若已完成研究任务,可申请结题验收;
- 3.2023年立项的"课程思政"教研专项,必须接受验收(附件2)。

二、结题材料

- 1. 所有申请结题的教学研究项目(包括创新创业教育类教研项目)均应提交:
- (1)项目研究总结报告(包含项目研究的主要举措、主要成效、存在的问题、进一步加强建设的后续工作思路;研究成果等);
- (2) 校级教研项目填写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审核表》(附件3), 省级教研项目《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(省级项目填写)(附件4);
 - (3) 项目研究成果的支撑材料。
 - 2. "课程思政"教学研究专项结题应提交:
 - (1) 课程教学、育人"双大纲"。
- (2)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专项结题研究报告。研究报告应包含以下:项目研究的主要举措、主要成效、存在的问题、进一步加强建设的后续工作思路,研究成果。
 - (3) 本门课程知识章节(知识点)所挖掘的育人资源及其

教学运用材料汇编。

(4) 其它支撑材料。

三、结题程序

- 1. 一般教学研究项目和"课程思政"教研专项由本科生院组织评审。
- 1)项目负责人登录网站(http://hbuas.kcsz.ulearning.cn/#/index)(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)完成网上申报。并将纸质版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审核表》和(或)《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提交二级学院(部)。
- 2) 二级学院(部)管理员线上审核验收项目负责人提交的材料,确认无误后提交给学校管理员审核。同时汇总本单位信息,填写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材料汇总表》(附件5)。
- 3) 二级学院(部) 将纸质版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材料汇总表》(加盖学院公章)、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审核表》和(或)《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报告书》报送至本科生院,电子版材料发至指定邮箱。
 - 2. 创新创业教育类教研项目结题由创新创业学院组织评审。
- 1)项目负责人将创新创业教育类教研项目结题材料提交二级学院(部)。
- 2) 二级学院(部) 审核后, 将汇总的结题材料提交创新创业教育学院, 并将结题项目汇总表电子版(excel 格式) 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四、相关说明

- 1. 关于项目研究周期: 教学研究项目为两年,"课程思政"教研专项为一年,"创新创业教育"教研专项为两年。
- 2. 关于项目延期申请: 到期后未能完成研究计划的项目,项目负责人最多只有一次申请延期结题的机会,且时间最多只能延期6个月。延期一次仍不能按时结题的项目,本科生院将直接予以撤销,并视情况追回其资助经费,且项目负责人两年内不得申报新项目。

3. 关于项目结题验收: 项目到期后,课题申请结题验收不超过2次。若提交结题申请未能通过验收的,再给予课题负责人一次机会,若仍然未能通过验收,将直接予以撤销项目处理,并视情况追回其资助经费,且项目负责人两年内不得申报新项目。

五、验收时间

各类结题验收材料提交学校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 年 9 月 25 日, 逾期不候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1. 本科生院联系人: 吴银冰

办公邮箱: 545658040@qq.com 办公地址: 行政楼 141 办公室

2. 创新创业教育学院联系人: 胡逸文

办公邮箱: 40170891@126.com

办公地址: N2-216 办公室

附件:

- 1.2022 年及以前立项未结题的教学研究项目名单
- 2.2023年应结题的"课程思政"教学研究项目名单
- 3. 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审核表
- 4. 省级教学研究项目结题书
- 5. 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研究项目结题材料汇总表

本科生院 2024年9月4日